

证券代码：871170

证券简称：东源物流

主办券商：东吴证券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现将利润分配事宜公告如下：

一、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17 年度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 2,136,647.42 元，结合公司当前实际经营、股本的情况，考虑到公司未来可持续发展，同时兼顾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出了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拟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56 元（含税）。该分配预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

二、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情况为 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表决情况为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分配预案的具体实施将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2 个月内完成。

三、其他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披露前，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并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任务。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确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一）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二）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隆力奇东源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5 日